

# 市区道路洗扫“中水”成为主力

**本报讯** 近期,市区道路保洁力度不断加大,冲洗车、洗扫车、雾炮车每天在大街小巷穿梭,这让市区道路始终保持干净。有市民发出疑问,这些清洁车用的水是不是自来水?带着疑问,记者进行了实地走访,采访了相关部门负责人。

11月28日上午,记者在位于亳涡路的市污水处理厂附近看到,几辆洗扫车正在通过消防栓取水。亳州经开区城管执法局工作人员告诉记者,他们正在取的是“中水”。中水顾名思义就是介于上水(城市饮用水)和下水(生活污水)之间的一种水。

据介绍,污水通过层层过滤、消毒、净化以后变成中水,可以用来灌溉农田、园林绿化

和道路保洁、城市洗车等,有条件的城市还将其用来冲洗厕所马桶。

亳州经开区城管执法局第一执法大队副大队长王守亮介绍,今年以来,亳州经开区路面保洁实行冲洗、洗扫与人工保洁相结合模式,机动车道每天4次冲洗洗扫,非机动车道、人行道每天2次冲洗洗扫。亳州经开区每年用于道路深度保洁的费用在7700—8000万元之间。

“加大洗扫才能减少道路扬尘,才能不断改善城区空气质量,我市属水资源匮乏城市,用自来水洗扫道路不现实,所以必须利用可循环使用的‘中水’,来加大道路洗扫频次。”王守亮表示。

“我们目前一共有58台道路洗扫车和25台洒水车,在市污水处理厂附近的两个‘中水’取水点取水,每天对城市道路进行保洁,每天的取水量大概在3800立方米左右。另外,取水量也会根据空气湿度进行增减,如果空气湿度比较大,相应地减少取水,如果空气湿度比较低,相应地增加取水。”王守亮说。

与洗扫车和洒水车的“中水”不同,雾炮车用的是自来水。王守亮介绍,因为雾炮车作业角度比较高,容易对出行的市民产生影响,所以选用的是清洁的城市自来水。每天5辆雾炮车用水量在130立方米左右,对城市的水资源影响不大。

对于保洁人员为何下雨时还要洗扫道路

的问题,王守亮解释说,附着在道路上的积尘、泥块等顽渍受雨水浸润,会变得松软,附着力降低,此时用于冲洗车和洗扫车开展洗扫作业,省水、省力,能够达到事半功倍的效果。

同亳州经开区一样,谯城区也是每天利用“中水”对路面进行保洁,机动车道每天4次冲洗洗扫,非机动车道、人行道每天2次冲洗洗扫,确保路面不起扬尘。承担谯城区道路保洁工作的滁州洁佳亮亳州分公司经理梁成介绍,他们的洒水工月平均工资在4000元左右。

“谯城区每年用于道路深度保洁的费用在8000万元左右,这其中包括环卫工人的工资。”谯城区环卫办主任王晓东介绍。

(记者 汝平)

## 用“警察蓝”守护“亳州蓝”

### 我市公安机关全力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

**本报讯** 依法查处涉及烟花爆竹案件95起、依法查处涉环境污染类刑事案件4起、依法查处非法加油站19个……12月5日下午,我市召开大气污染防治系列专项整治新闻发布会,会上,市公安局相关负责人通报了专项整治成果。

#### 查处涉烟花爆竹案95起

近一年来,市公安局加强与安监部门的情报信息通报机制,及时发现、查处非法生产、销售、储存烟花爆竹案件,取缔了禁燃禁放区内95家烟花爆竹零售网点。截至目前,共派出警力35750余人次,劝导婚丧嫁娶及开业单位燃放烟花爆竹529家,及时劝阻317名群众燃放烟花爆竹;依法查处非法销售、储存、运输烟花爆竹案件95起,行政拘留95人,查处违规燃放行为19起,行政处罚19人。

#### 19个非法加油站被查处

6月30日以来,市公安局联合商务、环保、交通、城管、工商、安监等部门成立5个工作组,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涉油污染治理工作。专项治理以来,共开展3次48小时联合执法统一行动;完成对全市384家加油站(点)的抽检工作,查处非法加油站19个,行政拘留19人;查获非法流动加油车18辆,采取刑事强制措施1人、行政拘留3人、行政处罚1人。

#### 从重从快查处环境污染案件

2018年以来,全市公安机关加强与环保等职能部门的沟通联系,主动配合、积极参与各项环境污染整治行动,对移交的环境污染案件,认真调查取证,全力缉捕涉案人员,依法从重从快打击。依法查处涉环境污染类刑事案件4起,采取刑事强制措施14人;行政案

件32起,行政拘留32人。

#### 12813辆黄标车被淘汰

在2017年之前,市公安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原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对12813辆黄标车办理了注销登记业务,进行了全面淘汰。市公安局于7月31日起全面开展黄标车淘汰“回头看”工作,截至目前,黄标车淘汰“回头看”任务车辆已全部排查完毕,共查扣各类报废车辆共计303辆。

#### 严防高排放车辆进中心城区

市公安局按照《市区机动车绕行及部分类型车辆限行方案》的要求,全面开展重中型货车、低速载货汽车、农用车辆的管控。目前已在37个路口全天候禁令标志上设置了24小时抓拍辅助标志,启动了27处路口电子抓拍系统对闯禁区的禁行车辆进行

抓拍。交警部门设置了11处固定卡点,31名摩托车铁骑队员对城区形成固定卡点为支撑、流动巡逻为骨架、铁骑勤务为补充的立体勤务模式,严防高排放车辆进入中心城区。方案实施以来,累计现场查处大型车辆闯禁区违法行为1479起、劝离9085辆,查处闯禁区柴油三轮车27辆,劝离1437辆,查处非法流动加油车18辆。

#### 查处超限超载违法行为374起

为切实维护我市道路运输秩序,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,市公安局积极开展货运车辆超限超载治理工作,连续开展了“蓝天行动”、高速公路出入口治超行动等,10月份以来,公安交警部门配合交通运输部门共查处超限超载违法行为374起,处罚374起,处罚率100%。

(记者 汝平)

# 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

(第二十六批)

序号	受理编号	交办问题基本情况	行政区域	污染类型	调查核实情况	是否属实	处理和整改情况	问责情况
1	X340000201811250018	亳州市经开区东昕食品公司,每天屠宰生猪一千多头,污水处理设施未使用,大量污水经下水道直排附近河道。投诉人称向相关部门反映,回复已经整改,但实际该公司每天夜间屠宰时污水处理设施仍未运行。	亳州市经开区	其他污染,水	经亳州市经开区管委会环保办现场核查,该公司为位于亳州市经开区东昕食品公司,目前日屠宰生猪约500头,因生产负荷较小,该公司污水处理设施中4个并联的接触氧化池(SBR池)仅投入使用2个,外排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,在与亳州市大道交叉口处存在雨污混流现象,部分处理后的污水经雨水管网排入河流。	属实	亳州市经开区管委会环保办将对该公司废水排放情况进行深入调查,重点进行夜间突击检查,如发现污水处理设施不正常运行、污染物超标排放等环境违法行为的,将依法从严查处。	
2	X340000201811250016	投诉人反映亳州市谯城区赵桥乡安佑畜牧科技有限公司,每天运送死猪时血水洒落路面,气味难闻,影响周边居民生活。投诉人表示前期曾反映过该问题,但企业未整改,仅转为夜间生产。	亳州市谯城区	大气,水	经谯城区环保局、赵桥乡政府现场核查,亳州市安佑畜牧科技有限公司为谯城区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机构,2018年初建成并配套建设了生物菌发酵和活性炭吸附等废气、异味处理设施。2018年5月31日,该公司向谯城区环保局提交了试生产申请,但因群众屡次信访投诉等原因,至今尚未完成竣工环保验收,未正式投入生产。2018年11月23日上午8:59,谯城区观堂镇防治重大动物疫病指挥部报告,观堂镇各村养殖户张兴彩养殖部分母猪死亡,经谯城区防治重大动物疫病指挥部专家诊断,结论为非典型性动物传染病(不排除猪蓝耳病),处置意见要求对病死猪由谯城区无害化处理中心采取无害化处理,严禁出售与转运(《亳州市政府令》第157号)。该公司在未事先向谯城区环保局、赵桥乡政府报告的情况下,于11月24日晚对该批病死猪做了应急防疫处理。经对该公司用电、用气使用情况调查和询问发现,该公司在2018年春节前后、2018年5月份、8月份和11月24日处理病死猪,共生产约36天。	属实	目前,谯城区环保局已对该案件立案调查,并要求该公司加快自主竣工环保验收进度,不得违法生产。	
3	D340000201811250029	投诉人前期投诉“亳州市利辛县江集镇孙营村利楚路向东100米处无名涵管厂,露天生产,粉尘污染,噪声扰民”问题(D340000201811030012),目前厂区内生产设备已拆除,但没有运走,投诉人担心该厂以后恢复生产。	亳州市利辛县	其他污染	经利辛县环保局现场核查,该涵管厂为利辛县月梅水泥制品有限公司,前期因未办理环评手续,未建设污染防治设施等环境违法行为,被责令拆除违建的生产设备、停产整治,待依法办理环评等相关手续后,方可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重新建设符合环保要求的水泥制管厂。目前,该公司拆除的生产设备放在原址东100米处的水泥地上(建设用地上),正在办理相关手续。	属实	利辛县环保局、江集镇政府将继续加强对该公司的跟踪监管,在其取得环评批复前禁止开工建设,完成竣工环保验收前禁止投入生产。	
4	D340000201811250024	亳州市利辛县阚疃镇徐湾窑厂,无环保手续;使用燃煤,烟尘污染严重;生产废水直排附近茨淮新河支流。	亳州市利辛县	水,大气,其他污染	经利辛县经信委现场核查,该窑厂为利辛县阚疃镇镇西新型材料有限公司,已于2014年办理了环评审批手续,同年8月通过竣工环保验收,建有物料大棚、脱硫塔、车辆冲洗平台等环保设施。该窑厂制砖原料以煤矸石为主,仅在点火时使用少量煤炭,且产生的废气经脱硫塔脱硫除尘处理,未发现烟尘污染严重现象。该窑厂车辆冲洗废水沉淀后循环利用,没有生产废水外排。	不属实	利辛县经信委将继续对该窑厂跟踪监管,督促其正常运行污染防治设施,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。	
5	D340000201811250014	亳州市谯城区西夷大道国购名都小区大门东西两旁餐饮店,食客喧哗声扰民。	亳州市谯城区	噪音	经谯城区城管执法局现场核查并走访小区居民,国购名都小区大门西侧现无餐饮店,东侧现有3家小型餐饮店,其中愉快烧烤店因经营至夜间,存在顾客喧哗声扰民现象;徐州米线饭店已倒闭不再经营,现变更为美容店(正在装修);1家早餐店早晨经营时存在店员说话声音大的现象。	属实	谯城区城管执法局已对愉快烧烤店和早餐店业主进行宣传教育,要求其顾客喧哗现象及时劝止,同时加强人员管理,避免说话声音影响楼上居民休息。下一步,谯城区城管执法局将加强对国购名都小区附近餐饮店的巡查频次,发现顾客喧哗现象将及时制止。	
6	D340000201811250022	亳州经开区十九镇桐花街的居民投诉,镇政府打井私采地下水,用于保洁冲洗路面,导致路面泥泞不堪,周边居民出行不便。	亳州市经开区	水	1.经亳州经开区管委会环保委办公室调查,按照安徽省实施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》办法第四章第三十条第四款“下列取水不需要申请领取取水许可证:(四)为维护生态环境临时应急取水的”的规定,十九镇政府打井取水主要是用于道路扬尘污染防治,取水行为符合相关规定。 2.亳州经开区十九镇在保洁冲洗路面时,确对周边居民出行造成一定影响。对此,十九镇政府将根据道路扬尘实际需要,适度洒水,最大限度地降低对周边居民出行影响。	属实	1.十九镇政府将对井水取用进行严格监管,禁止用于其他用途。 2.十九镇政府将根据道路扬尘实际需要,适度洒水,最大限度地降低对周边居民出行影响。	